

月最低工资标准调至950元

比以前提高了190元;全市于3月1日起执行

本报2月22日讯(见习记者 田宗媚 通讯员 焦自军 廖小刚) 从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获悉,从3月1日起,日照市最低工资标准由每月760元上调为每月950元,提高了190元,增长了25%。

据悉,日照市全市所辖县区的最低工资标准由每月760元调整为950元,增长25%;同时,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由7.8元调整为9.8元,增长25.6%。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劳动者,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劳动者。调整后的最低工资标准和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于3月1日起执行。

据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工资科工作人员介绍,此次最低工资标准是根据省政府的要求,结合日照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及市民生活水平,由市政府最终确定的。据介绍,日照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在全省处于中等,所以此次调整选取了省内设定的1100元、950元、800元三档中的中档。通过调整,可以较大力度地提高低收入阶层收入,增强他们的生活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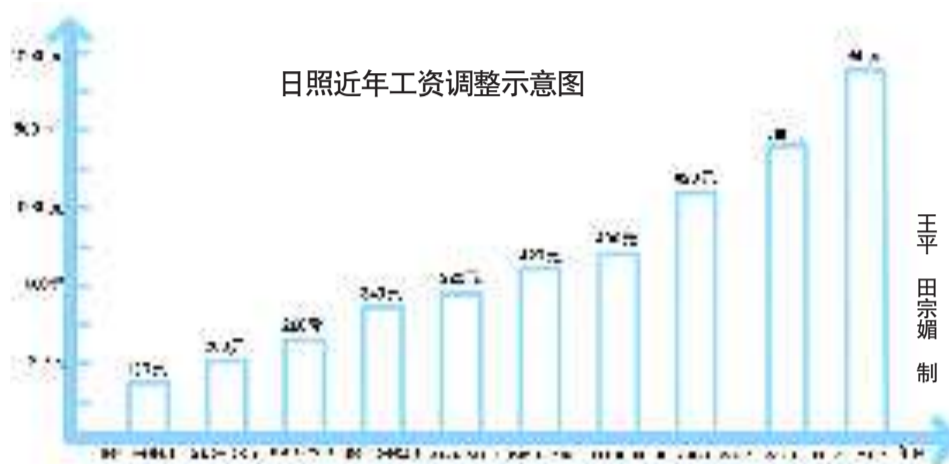
据悉,此次工资调整是日照自1996年起第9次根据省里最低工资标准作出的调整。相

比而言,此次调整距离上次的间隔时间是最短的,从2010年5月开始执行760元的最低工资标准,到2011年2月仅实行了10个月的时间。而一般最低工资标准的执行期要持续一年以上。

日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工资科工作人员说,“最低工资标准是一条红线,是用人单位不能突破的底线。”最低工资标准是少数生产经营确有困难的用人单位,即连续3个月以上不能正常发放职工工资的用人单位,支付给提供正常劳动的劳动者的最低工资收入。按照规定,凡职工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的,其工资收入不得低于最低工资标准,而具有正常支付能力的用人单位不得将最低工资标准作为工资发放标准。

用人单位需要按最低工资标准支付工资的,应履行必要的民主程序。这一程序包括获得职工大会的同意或职工代表大会的同意。之后,用人单位还要事先报同级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进行备案。

据介绍,3月1日起,未根据最低工资标准的上调作出相应工资调整的用人单位属于违反劳动法规,职工可以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举报投诉。



低收入群体盼望涨工资

听说最低工资标准要提高到950元了,在一家物业公司上班的孙先生满脸喜悦地说,“等工资涨了,又能骑摩托车上班了”。他现在的工资是800元,按照执行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他的工资应涨到950元以上。“虽然150块钱不是个大数,但至少一个月的汽油钱足够了。”之前因为菜价、油价上涨,他为了节省

生活开支,摩托车也不骑了,改骑自行车上班。

孙先生的同事王先生说,他每个周末都要到菜市场买菜,不断上涨的菜价让他感觉菜篮子沉甸甸的,“自己年纪大了,工资涨了,可以多挣点钱给孩子们减轻一些负担”。

环卫工人惠先生觉得三月份起涨工资的话,自己干活将会更积

极。他的孩子正上高三,等涨了工资,他就能多给孩子买些营养品,让孩子学习起来精力更充沛。

对于收入原本接近760元最低工资标准的孙先生、惠先生们来说,最低工资标准上调,工资相应增长,与他们茶米油盐酱醋茶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他们都在盼着这一天。

本报见习记者 田宗媚

浪漫海滩

▲阳光海岸广场上的艺术堤墙效果图。

▲阳光海岸演艺广场效果图。

▼阳光海岸广场上的一处休闲娱乐会所效果图。

主要面对高端消费人群的山海天段阳光海岸带目前已全部开工。据了解,该段阳光海岸带南起太公一路以南300米,北至日照贵宾楼,全长2.5公里,预计明年旅游旺季建好并向游客开放。

本报见习记者 汪振荣 姜海蛟

B03 重点

《日照楼市》 今起与读者见面

齐鲁晚报《日照楼市》专刊今日与读者见面了。楼市专刊将立足于日照房地产市场,时刻关注日照新楼盘、二手房及家居装修等行业的最新动态,为读者买房、卖房及装修提供最新的情报及建议。《日照楼市》专刊每周三与读者见面,楼市热线:0633-8308119(详见C01-C04)

编辑:高祥 美编:马晓迪 组版:继红

今日B01-B08版 C01-C04版